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2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-行业信息披露-第十三号——化工》（2022 年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现将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（未经审计）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2022 年第二季度		
轮胎产量	轮胎销量	主营业务-轮胎销售收入
315.57 万条	307.54 万条	7.87 亿元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1. 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

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轮胎，2022 年第二季度实现轮胎销售收入 7.87 亿元，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0.04 亿元。因原材料价格上涨，公司对销售价格，产品和市场结构进行调整，2022 年第二季度轮胎销售价格同比 2021 年度第二季度上涨 8.90%，2022 年第二季度环比 2022 年第一季度轮胎销售价格上涨 2.93%。

2. 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受天然橡胶、合成胶和炭黑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，本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天然橡胶、合成胶和炭黑等主要原材料综合采购成本同比 2021 年第二季度上涨 11.71%，2022 年第二季度环比 2022 年第一季度上涨 2.98%。

三、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

公司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、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未获得股东大会通过。公司在尽量不伤害上市公司业务和利益的前提下一直努

力降低关联交易，2021 年国内关联采购已逐步改由福建佳通直接采购，2022 年国外关联采购也逐步改由福建佳通直接采购，从而继续积极努力推进降低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。公司研究认为，在没有完善的解决和替代方案之前，若停止关联交易，不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再次将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、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提交审议，未获得通过。公司将继续积极与中小股东沟通，在继续加强与股东沟通的基础上，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。

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6 日